

附件 2: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主管部门 乌海市民政局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贺宁 15904738738

填报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2020年度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用于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业务。包括受助人员的衣、食、住、行、医。

（二）项目基本性质、设立时间、设立依据、设定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项目基本性质：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属于救助业务费。

设立时间：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设立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街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流浪未成年人解救保护工作的通知》（民发〔2009〕102号）、《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

项目用途和主要内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未成年人年保护是一项社会兜底的工作。救助业务承担着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教育、返家、安置等职责，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体现党和政府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

（三）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含批复文件名称和文号、批复金额等（如该项资金经过预算评审，需对评审情况进行简要说明。）

2020年4月29日乌海市财政局通过第九届人民代表大

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对乌海市救助管理站 2020 年专项业务费予以批复，批复文号为乌民函【2020】21 号，批复金额为 34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0 年乌海市救助管理站共涉及项目资金 1 项，乌海市财政局下达预算总金额为 34 万元。乌海市救助管理站认真组织实施项目规划编制工作，并管理好规划专项资金的使用，做到按照工作需求做好完整资金预算，各项经费列入项目预算，严格安排各项资金支出，支出功能科目与项目名称统一契合，无跨项目支出款项情况出现。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 2020 年获批准项目预算资金为 34 万元，年底总计支出 34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严格按照级绩效管理要求，由市财政局每月按进度拨付于我单位零余额账户内，并且严格执行财政规定的支付流程，统一支付，并相应的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坚持专款专用，加强经济核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使各项专用资金正确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截止 2020 年 12 月，财政下达资金都已支完。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分析。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2020年项目均支出属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业务支出,未出现需要招投标的项目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分析。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明确项目管理和实施的具体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强化资金使用的监督,包括补助资金下拨前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预算执行情况和程序的监督,资金使用后内容真实、合理、合法性的审核监督等,确保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的顺利实施。明确项目资金使用预定目标,按照流浪乞讨人员经费工作有关文件精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等救助保护支出。严格按照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有关文件的通知,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

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下达资金为34万,用于本年度流浪乞讨人员的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等救助保护支出,有效保障在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

(二) 项目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都已完成。

(三) 自评得分情况。

自评得分 95 分。

五、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专项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有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是否规范等。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在项目立项、实施、专项管理方面不存在问题。

(三) 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资金分配是否合理，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有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是否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等。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在资金分配方面不存在问题。

(四) 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拨付是否及时，有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在资金拨付方面不存在问题。

(五) 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无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是否产生效益等。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救助管理专项业务费在资金使用方面不存在问题。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加强资金的过程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求专项资金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全力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通过对2020年财政绩效支出工作的梳理总结，乌海市救助管理站工作均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完成，但在面对灵活多变的经济形势发展情况下，仍存在部分问题，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单位针对这些问题将做到：

1. 进一步完善预算专项资金使用的制度建设，确保以制度做好监督，使财政预算绩效工作能够合法合理，科学有效开展；

2. 加强过程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力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三）其他。

无

填 报 说 明

一、本评价报告书由项目承担单位填写，所有内容必须客观真实。

二、封面填写说明

1、评价类型：在项目所属类型的方框内打√，属于跨年度支出项目中期评价的填报“项目实施过程评价”；属于

评价项目完成的填报“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2、项目名称：必须按预算批复的文件项目名称填写；

3、项目单位全称：必须填写全称，不能省略，须加盖单位公章；

4、主管部门：名称用全称填写，不能省略。

三、其他要求

自评报告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装订。提交评价报告时，需同时报送书面和电子文本，两者内容必须一致。